



布谷声声鸣，大地铺黄金。又是一年麦收季，农民朋友笑开颜，不少城里人也会情不自禁地回忆起家乡“麦事”。

收获总是令人开心的，快乐的往事总是令人难忘的。让我们与写手一起，“穿越”在时光的麦田里，分享那丰收的喜悦吧！

——编者



又到麦熟时

夏日，在布谷鸟一声声鸣叫中，绿油油的麦子变成了一片片金黄的麦浪。

清晨，漫步在山坡麦田边，到处是熟透了的麦子的清香，香里混合着泥土的气息，似开封的陈年老酒，有一种醉心的感觉。

凝目远望，脚下的一片片热土正奉献着汗水的芬芳。一台小型收割机穿梭在麦田间，农民面颊上流淌着汗

水，挥舞着麻袋装进一粒粒金黄，收获的喜悦写在他们脸上。

收割后的麦地裸露出土地的本色。山坡边的一块麦地正等着收割，麦穗饱满，一根根尖利的麦芒像一把把利剑护卫着麦粒。今天、明天、后天，或清晨或傍晚，它们的主人一定会迈着敦实的步子，从从容容来到他的麦田，手执镰刀，尽情地挥洒着汗

水，将他的麦子亲亲地揽于怀中。那一刻，那雪亮的镰刀造就了一个季节的风景。岁月将金色的丰硕递给了他，他肯定很幸福很幸福。

不远处，一个农夫带着一条大黑狗在麦地边慢慢地走着。农夫悠闲地点着一根烟，目光慈祥地抚摸着麦地，如回味一段悠远的初恋。一个农夫，一块麦地，一条狗，静静地诠释着



岁月静好，现世安康。

夏天的风，一阵又一阵，这风里蕴含着农民们的勤劳朴实、知足豁达和丰收的喜悦。麦穗随风舞动，发出簌簌声，淹没了喧嚣，淹没了世间的是非，淹没了虚荣和欲望，只剩下一颗平淡从容的心，使我在这个夏日的清晨乐不思归。

(涧西区 李延锋)



又到麦收季

又是一年麦收季，我不由得想起我16岁那年6月割麦遇险的情景。

那天凌晨，父亲看星星满天，便叫醒熟睡的母亲，说要赶紧去王村后岭把头天割的麦子担回来，不然再经一场雨，麦子就要发霉了。

王村后岭那块麦地离麦场有四五里远，要先过村外的一条河，再翻两座小山。由于刚刚下过雨，田间小路坑坑洼洼，十分滑，因此家里的人力车也派不上用场，只得靠肩挑背扛了。那时，汝河大桥还没建好，人们都是踩着石头过河或趟水过河。

我们走了30分钟，到了麦地。父

亲放下扁担，弯腰搓了一把新麦，对着麦子叹了口气，麦子的壳随风而落，一股麦香扑鼻而来，父亲脸上的皱纹绽开许多，泪水却顺着脸颊流了下来，他手中的麦子好像是从黄金矿石中分离出来的纯金。

我和母亲收麦子，父亲用绳子捆，不大一会儿，我们担起麦子开始返回。雨后的泥泞小路十分难走，我走了不足100米，觉得担子越来越重，脚步也越来越慢。不一会儿，父亲和母亲就走出了我的视线。我咬紧牙关，双手托住肩上的扁担，艰难地朝前挪着脚步，好不容易将麦子担到河边。空阔的河

滩上只有我一个人，平时的脚踏石已无踪影，我的鞋也被河水冲走了。

该怎么办？正当我犹豫不决、束手无策时，父亲在河对岸喊道：“你快过河，麦子我去背！”父亲边喊边匆匆朝我走来，河水已到他的腰间，但他毫无惧色。父亲过来后麻利地将我担的麦子整成一捆，用力往背上一抛，然后用右手抓住我的左手，步履矫健地向河对岸走去。

28年过去了，那条路早已成了水泥路，但担麦遇河水上涨的这段经历，一直镌刻在我心里。

(嵩县 魏铁庄)



又到磨镰时

“麦熟小满半月后，镰磨收获一周前。”这是农事和农民传统的说法与做法。

麦子一直是我们食用的主粮，镰刀则是我们中华民族几千年文明的收获使者。尤其在我们北方，收获麦子，镰刀是必不可少的工具。

于是，年年麦田澄黄后，我首先想到的是镰刀的事情。为了能够顺利地应时收割，心中早就有磨镰的声音向我问候。

又该到磨镰的时候了，我没有到

集市去买新镰刀，仍旧用我祖父留给我的那把。那镰刀是祖父当年亲手打造的，品质好，耐用好使，不过需要年年磨。

磨镰是有技巧的，磨好了，它割下的是麦子；磨坏了，它老想往肉里钻，俗称“镰上树”。我曾记得祖父生前教我磨镰，还“磨”出做人做事的道理。

磨镰，要稳拿、平衡、轻拉重拖，要磨好磨快。正如我们在做每一件事情之前，都要认真考虑与筹备。只要季节不断轮回，只要肯艰苦奋斗，天道酬勤，总会有成功的时候。倘若磨不好镰

刀，就很难“割”倒荆棘般的困难，就不会有令人满意的收获。

磨镰，磨出的是意志、智慧。试想，做任何事情都同收麦一样，没有心理准备，就会感到茫然。

镰刀，紧紧联系着火热的生活，它与故乡的感情世代密切。

磨镰，为收获而磨，为生活而磨，为永远的幸福而磨。镰早磨，只怕用时不锐；镰常磨，能修身养性，能为信念庄重地充电。

(新安县 李学军)



同题作文
本期话题:家有球迷

我家的伪球迷

老公是一个铁杆球迷，这不，四年一届的欧锦赛的战火刚刚点燃，他就为之疯狂，熬夜看比赛成了他的头等大事。他还让我早早备好风油精、清凉油、薄荷膏等提神用品，每天不忘定闹钟，预防夜里睡过头，看样子是要打持久战。

刚开始几天，老公夜里一听到闹钟响就按时起床，蹑手蹑脚地走到客厅，小心翼翼地打开电视，精神头十足。熬了几天，他似乎有点儿招架不住了。

前几天晚上，老公央求我，让我替他看球赛。我着实吃了一惊，向来以铁杆球迷自称的老公，怎么突然提出这么可笑的要求？

老公不好意思地挠了挠头，道出了实情。原来，他看球赛是被逼无奈。因为每天上班时同事都要讨论前一天的球赛结果，老公搭不上腔，只好人云亦云，差点儿闹出笑话。此后，他就决定看球赛。尽管他每次都热情高涨，可不到10分钟他就蔫了，东倒西歪打瞌睡，几乎没有一场球赛能看完。

昨天晚上，老公提醒我：“我可指望你了，你看完后一定要给我说比赛结果，记清楚谁输谁赢，免得我和同事聊天，接不上话茬儿，同事们说我落伍。”我窃笑，不过想想辛苦上班的老公，还是决定为他看球赛。

我正在看球赛，看到女儿屋里有亮光，很好奇：女儿马上要参加中考，为了不影响她休息，我和老公把电视搬进了卧室，门也进行了隔音处理，难道是我看球赛影响了女儿休息？

我推门进去，只见女儿拿着一本世界杯漫画手册，说是借来的。我不禁担忧起来，中考在即，可别让足球赛耽误了女儿的前途。我想阻止她看球赛，女儿却大笑起来：“老妈，你也太小气了，我又不是真的要看足球赛，只是想看看外国的帅哥与中国的帅哥有什么不同！”原来如此，怪不得女儿对欧锦赛这么钟情。

欧锦赛，魅力如此巨大，硬是把一些本来对球赛没有兴趣的人拉在了一起；欧锦赛，多少人为之神魂颠倒啊！

(老城区 王珍珠)